

证券代码：430672

证券简称：ST 鼎浩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金华市八达中路501号，金华青年智慧汽车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方晶
- 6.会议列席人员：唐晶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

规定，公司编制了《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67,425,109.81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5,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提议于 2020 年 9 月 3 日上午 9:00 在金华青年智慧汽车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